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102年度營業預算評估報告目錄 頁次

壹、業務經營方面 -----	1
一、於穩定供應國內油氣市場外，宜積極拓展油品、石化品等國際市場，以增 裕獲利來源-----	1
二、海外油氣探勘應密切留意地區性政治風險，以免鉅額投資血本無歸-----	4
三、油氣探勘成效亟待加強，以提升自主能源比率及確保油氣供應安全-----	7
四、近年營運虧損，大幅舉債致財務結構急遽惡化，應強化財務風險管控，以 改善經營體質-----	9
五、長期持續投入鉅額環保及工安支出，惟近期卻陸續傳出多起工安及環境污 染事故，凸顯相關管理尚待加強改善-----	11
六、被占(借)用及低度利用或閒置房地面積龐大，亟待積極清理及活化利用， 以提升資產運用效能-----	13
七、目前仍有員工借調至其他機關，允應檢討如有不符規定或無繼續借調必要 者，宜儘速歸建，避免徒增用人費用-----	15
八、高雄煉油廠104年遷廠屬重大業務事項，惟相關因應計畫揭露過於簡略， 不利本院審議-----	16
貳、營業收支方面 -----	19
九、為期有效提升土地建物等資產運用效率，「投資性不動產收入」建議酌予 調增-----	19
一〇、部分獎金核發及員工福利相關措施，與實際經營成果相關性甚低，允宜 檢討相關核發制度-----	21
一一、鉅額累積虧損及營運資金趨緊之情況下，宜檢討睦鄰經費編列之妥適 性，並應加強相關經費運用及管理機制-----	24
一二、「油氣輸儲費用-服務費用」參酌近幾年度預、決算數，建議酌予減列--	26
一三、印尼癩瘋樹種植合資計畫既已停辦，部分相關委託調查研究經費必要性 有待斟酌，建議減列-----	28

參、生產成本方面	29
一四、營運成本率及單位生產成本自 98 年度後大幅上升，允應積極研擬成本 抑減對策	29
一五、應積極改善重質油料轉化率及重油脫硫能力等煉製結構，以降低生產成 本	31
肆、資金運用方面	33
一六、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為近 5 年度最低，凸顯短期償債能力欠佳，亟待 檢討改善，俾免潛藏流動性危機	33
伍、轉投資方面	34
一七、公司財務結構惡化，仍增鉅額轉投資並以舉債支應為主，恐增財務槓桿 風險，不符穩健原則，合理性亟待檢討	35
一八、轉投資收益較前幾年度預、決算數驟減，允應積極加強督促改善，以增 裕投資收益	36
陸、固定資產建設、改良及擴充方面	38
一九、因「高雄外海 F 構造油氣田開發投資計畫」等 2 個計畫暫緩編列，102 年度固定資產擴充計畫經費較上年度減少，惟預計未來共需舉借逾 775 億 元，允應評估整體財務負擔，妥擬長期財務規劃，俾利健全投資與發展	39
二〇、三輕更新投資計畫工期一再延宕，允應加強控管儘速興建完工投產，以 免對國內石化基本原料之供應造成衝擊	41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度營業預算評估報告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中油公司）主要業務範圍包括：石油、天然氣、地熱(蒸氣)及有關能源礦類之探勘、開採及經營，油氣產品煉製、進出口、儲、運、銷及其有關服務業務、石化原料之生產及供應等。該公司 102 年度預算案編列營業收入 1 兆 2,187 億 6,466 萬 5 千元，營業成本 1 兆 1,765 億 1,520 萬 8 千元，營業費用 211 億 9,768 萬 5 千元，營業外收入 47 億 1,626 萬 1 千元，營業外費用 81 億 8,995 萬 5 千元，所得稅費用 0 元，本期淨利 175 億 7,807 萬 8 千元（純益率為 1.44%），較上（101）年度預算案純益數增加 80 億 9,235 萬 9 千元。有關該公司 102 年度預計營運情形，謹評述如下：

壹、業務經營方面

一、於穩定供應國內油氣市場外，宜積極拓展油品、石化品等國際市場，以增裕獲利來源

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4 條規定：「國營事業應依照企業方式經營，以事業養事業，以事業發展事業，並力求有盈無虧，增加國庫收入。…」油品銷售為台灣中油公司重要營收來源，然受到 99 年 12 月起至 101 年 3 月底國內汽柴油等售價未隨國際油價足額調整等因素影響¹，該公司 100 年度決算虧損 324.16 億元²；102 年度編列淨利 175 億 7,807 萬 8 千元，惟將悉數填補以前年度累積虧損，該公司近年來嚴重虧損已影響盈餘繳庫，與前揭國營事

1. 為配合政府穩定國內物價政策，台灣中油公司自 99 年 12 月起至 101 年 3 月底實施汽柴油減半調漲措施，101 年 4 月 1 日起調漲國內油價，平均漲幅約 10.7%，一次補足過去吸收之六成，其餘四成則於之後反映國際油價降價時減半陸續回收，該油價應漲未漲部分已於 101 年 6 月 25 日全數回收。此外，該公司於 101 年 7 月亦調漲天然氣價格 2.99%。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網站等。
2. 台灣中油公司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為基礎編製 102 年度預算案，其中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並配合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科目作重分類；以下同。

業管理法規定亦未盡相符。

另與國內石化產業標竿企業台塑石化公司相較，台灣中油公司與台塑石化公司經營業務雖均以煉製及石化為主，然因台灣中油公司兼負穩定供應國內油氣市場政策任務，二者在經營範圍、銷售結構、煉製成本³等有相當差異；整體而言，台塑石化公司近幾年度經營績效及獲利能力等表現均優於台灣中油公司（詳附表 1）。

附表 1：中油公司與台塑石化公司經營績效及獲利能力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億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中油	台塑石化	中油	台塑石化	
1. 煉製與石化盈虧	32	312	-293	218	
2. 天然氣盈虧	132	-	-186	-	
3. 售電及蒸汽盈虧	-	75	-	3	
4. 轉投資績效	37	23	44	9	
5. 其他	40*	34	48	17	
稅前盈虧	241	444	-387	247	
油價應調未調金額	110	30	730	111	
調整後稅前盈虧	351	474	343	35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	10%	-4%	5%
	股東權益報酬率	6%	17%	-12%	10%
	每股盈餘(元)	1.24	4.30	-2.49	2.36

※註：1. 資料來源，整理自「中油公司經營改善初步檢討報告」101年6月。

2. *表內中油公司99年度「其他」項目數據，係經本中心101年9月11日與該公司確認更正後之數據。

3. 中油公司與台塑石化公司100年度調整後稅前盈虧差距縮小，主要係因台塑石化公司當年度發生重大工安事故停爐致影響績效。

造成 2 家石化產業龍頭經營績效差異之原因，其中除台塑石化公司係以獲取最大利潤設計煉油廠，並具有集團企業石化上中下游垂直整合之經營優勢外，台灣中油公司兼營油品批發與零

3. 台灣中油公司於煉油廠建廠規劃時，係以滿足燃料油市場之煉製結構做設計，低產值之燃料油產率達 3 成，且獨家經營天然氣業務、長期投入國內外油氣探勘；而台塑石化公司係以獲取最大利潤設計煉油廠，將燃料油充分轉化為汽油及柴油等高產值油品；加上台塑石化公司廠區集中、能源整合度高、建廠較晚，其設計產能較具經濟規模，並藉由該集團企業石化上中下游垂直整合，可降低石化產業景氣循環風險等，均較台灣中油公司相對具有經營優勢。

售，目前油品係以國內市場為主（100 年度台灣中油公司油品外銷比率 26.01%，其中汽油外銷比率僅為 13.08%，詳附表 2），而台塑石化公司只經營批發業務，經營彈性相對較高，尤其當國內油價實施緩漲措施時，該公司可藉由提高油品外銷比率（100 年度台塑石化公司油品外銷比率達 72%），獲取較高利益，故其經營績效及獲利能力等表現均優於台灣中油公司。

綜上，台灣中油公司宜參考台塑石化公司之經營優勢，除改善煉製結構、與泛中油石化體系廠商合作發展提升石化產品之高值化外，並於國內油氣市場穩定供應無虞下，積極拓展油品、石化品及潤滑油等國際市場，以增裕獲利來源。

附表 2：台灣中油公司之油品及石化原料內、外銷統計表 單位：萬公秉；%

年度	項目	油品					石化品	
		汽油	柴油	航空燃油	燃料油	合計	乙烯	含乙烯總計
98 年度 決算	內銷量	740	448	28	532	1,748	103	380
	外銷量	129	226	267	140	762	1	36
	外銷比	14.85%	33.56%	90.50%	20.79%	30.36%	1.06%	8.60%
99 年度 決算	內銷量	729	459	25	622	1,835	109	412
	外銷量	176	205	234	158	774	0	52
	外銷比	19.46%	30.92%	90.44%	20.26%	29.66%	0.00%	11.19%
100 年度 決算	內銷量	742	461	24	549	1,777	113	410
	外銷量	112	176	191	145	624	1	41
	外銷比	13.08%	27.64%	88.72%	20.94%	26.01%	0.53%	9.02%
101 年度 預算 案	內銷量	443	269	13	287	1,012	61	249
	外銷量	72	155	124	58	410	0	0
	外銷比	14.03%	36.46%	90.27%	16.92%	28.81%	0.00%	0.00%
102 年度 預算 案	內銷量	745	452	26	588	1,810	97	411
	外銷量	207	246	252	150	856	0	8
	外銷比	21.77%	35.26%	90.82%	20.31%	32.10%	0.00%	1.91%

※註：1.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提供。

二、海外油氣探勘應密切留意地區性政治風險，以免鉅額投資血本無歸

鑒於國內所需能源幾乎全數仰賴進口，為擴大自主能源，台灣中油公司長期投入國內外油氣探勘，102 年度預算案續編列油氣探勘費用 56 億 1,496 萬 2 千元(包括陸上探勘 11 億 0,317 萬 1 千元，海域探勘 14 億 0,292 萬 6 千元及國外探勘 31 億 0,886 萬 5 千元)，較上(101)年度預算案 56 億 8,918 萬 8 千元，減少 7,422 萬 6 千元，減幅 1.30%(詳附表 1)。

附表 1：台灣中油公司 99 年度至 102 年度探勘費用及新增資源量與蘊藏量表

單位：新台幣億元；萬桶

項目/年度		99 年度 決算數	100 年度 決算數	101 年度 預算案數	102 年度 預算案數
國內	探勘費用	10.29	10.07	23.11	25.06
國外	探勘費用	24.36	26.08	33.78	31.09
探勘費用合計		34.65	36.15	56.89	56.15
國內	新增資源量與蘊藏量	623.5	-	-	-
國外	新增資源量與蘊藏量	624.5	2,226.0	-	-
新增資源量與蘊藏量合計		1,248.0	2,226.0	-	-

※註：1.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提供資料及 102 年度預算案書。

2. 截至 101 年 11 月 20 日止該公司 101 年度預算案尚未完成三讀，故表列 101 年度均為預算案數，以下同。

另依台灣中油公司提供於美國、印尼等國家所擁有海外礦區(詳附表 2)，其中 100 年度於非洲查德礦區發現重大油藏⁴，如未來成功佐證進行生產，將可提升我國自有油氣產量；惟鑒於海外油氣探勘地區性政治風險相對較高，近幾年度該公司除遭遇委內

4. 該公司 100 年 2 月於查德 Benoy-1 井鑽探成功，依據噴流測試結果推估單井可日產原油 9,800 桶、天然氣約 3 萬 5,000 立方公尺，預估展望資源量約 1 億桶，該公司可分得 70%。惟由於該井為探勘井，並非生產井，且該礦區尚無基礎設施可以生產，須俟後續鑽井證實其蘊藏規模始一併開發。依該公司表示，一般油氣探勘及生產，須經探勘及佐證、開發、生產等 3 個階段，方能開始銷售油氣。探勘及佐證階段約需 6~10 年，主要工作為藉由各種地質、地物探測與專業評估，探尋地下可能油氣構造，並經鑽井予以證實；開發階段約需 2~3 年，視油氣田規模鑽探大量生產井、建設油氣生產設備、鋪設道路及輸油管線，以構建完整上游生產鏈；生產階段約 15~25 年，生產之油氣則於國際市場銷售。

瑞拉東、西帕里亞礦區 96 年度受委內瑞拉礦區國有化政策，強制徵收該公司權益⁵；另 99 年 7 月間厄瓜多政府修改石油法，規定外資油公司之礦區合約必須由原生產合約 (Participation Contract，簡稱 PC) 轉換為服務合約 (Service Contract)⁶ 等影響該公司海外油氣探勘權益事件。

此外，該公司於利比亞 Murzuq 162 礦區，因 100 年 2 月底利比亞發生內戰，原設置於該國之分公司遷至台北繼續運作；雖然 100 年 9 月格達費政權已潰敗而戰火稍歇，惟由於利比亞國內目前尚未完全恢復秩序與平靜，故分公司仍續留台北。利比亞 Murzuq 162 礦區迄 101 年 6 月底止歷年累計支出為 3,096 萬 1 千美元 (以 1 美元兌換 29 元匯率換算約新台幣 8.98 億元)⁷，其中該礦區尚餘第三口義務井尚未執行，由於探勘風險高且不符合經濟效益，技術層面上未來傾向不繼續鑽探第三口探井；又因利比亞目前局勢仍具風險不建議派員重返該國，將擬以支付第三口義務井履約金 600 萬美元 (以 1 美元兌換 29 元匯率換算約新台幣 1.74 億元) 方式完成礦區合約義務。預估台灣中油公司於利比亞 Murzuq 162 礦區投入探勘費用及預計合約義務將逾新台幣 10 億元，未來卻可能面

-
5. 台灣中油公司已向國際解決投資爭端中心 (ICSID) 及國際商會 (ICC) 提起對委內瑞拉之仲裁，目前已成立仲裁庭正審理中；另該公司同時聘律師與委方律師繼續協商賠償，以雙軌進行方式確保我方權益。
 6. 截至 100 年底台灣中油公司於厄瓜多第 16 號礦區分得原油 523 萬桶、第 17 號礦區分得原油 90 萬桶；100 年度厄瓜多礦區改為服務合約後，該礦區係以原油輸送進入 SOTE 輸油管線量為礦區銷量，乘以固定之每桶油服務費給予油公司，其中台灣中油公司爭取到之服務費第 16 號礦區為 35.95 美元/桶、第 17 號礦區為 41.00 美元/桶。該公司 102 年度預算案「其他營業收入-什項營業收入」科目中編列厄瓜多礦區服務收入 70 億 3,847 萬 7 千元，「其他營業成本-什項營業成本」科目中編列厄瓜多礦區服務成本 39 億 4,348 萬 9 千元；另 102 年度編列厄瓜多礦區攤銷費用 10 億 1,157 萬 7 千元。
 7. 包括：該礦區簽約金 500 萬美元、二維震測 2,294 公里施測、品管、資料處理支出 688 萬 2 千美元、鑽探兩口探勘井深度分別為 3,533 公尺及 3,027 公尺共支出 1,344 萬 2 千美元、分公司經營管理費用 563 萬 7 千美元。該公司 101 年度預算案編列該礦區相關費用新台幣 8,000 萬元

臨全部無法回收之窘境。

綜上，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編列油氣探勘費用 56 億 1,496 萬 2 千元，其中包括國外探勘 31 億 0,886 萬 5 千元，鑒於海外油氣探勘、佐證、開發及生產等階段時程長且風險高，尤其目前產油蘊藏地區如中東及非洲等地區政治不穩定，允應密切留意地區性政治風險，妥為因應，以免鉅額投資付諸流水。

附表 2：台灣中油公司截至 101 年 6 月底止海外各礦區累計已投入金額及實際產量與產值明細 單位：萬桶油當量；千美元

地區 國家	礦區	取得 年度	已發現新 增條件資 源量	累計投 入探勘 費用	工作內容
查德	BLT I /BCS II /BCOIII 礦區	95 年 1 月	2,226	79,057	1. 完成 646 平方公里三維震波測勘、處理及解釋工作；預計 101 年 11 月中鑽探勘井 1 口。 2. 訂定及執行後續鑽探計畫。
利比亞	Murzuq 162 礦區	96 年 4 月	-	30,961	將重處理後之震測資料進行解釋所得資源量再進行經濟分析後不符經濟效益，擬不鑽第三口探井，將研擬撤退計畫。
美國	Cutthroat A 礦區	101 年 5 月	-	-	1. 101/5/9 順利標得美國路易斯安那州 Cameron Parish 之 SL 20933、SL 20934 及 SL 20935 三個區塊(Cutthroat A 礦區)，面積總計 916.1 英畝，礦區合約期限為 3 年。 2. 目前積極洽詢購買及處理三維震測資料等相關事宜。
	Bougere Central 礦區	101 年 1 月	-	-	101 年 4 月 26 日鑽探勘井 1 口，7 月 4 日進行生產測試，因產能不佳暫時關井；擬進行鑽第 2 口探井。
澳洲	AC/P21 礦 區	93 年 12 月	360	26,324	1. 94 年 4 月鑽獲油氣，本公司可分新增條件資源量 360 萬桶油當量。 2. 進行三維震測重新解釋，預定於 102 年中鑽井。
	NT/P76 礦 區	98 年 8 月	-	10,399	進行震測資料處理及解釋，預計 102 年鑽探。
印尼	山加山加 CBM 礦區	98 年 11 月	-	27,742	1. 本年度計畫鑽探 14 口探勘井。 2. 預計 107 年投產。
	Bulungan 礦區	97 年 12 月	-	7,491	1. 進行地質及地物資料採集及研究工作。 2. 預計 101 年 11 月中鑽井（若順利發現油氣，預期新增條件資源量 1,009 萬桶油當量）。
	Arafura Sea 礦區	99 年 7 月	-	33,084	1. 100 年 5 月完成 Aru-1 井鑽探，有強烈油氣徵兆但不具商業價值。 2. 繼續研究可探構造中。
合計			2,586	215,058	

※註：1.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 101 年 9 月初提供資料。

2. 表內不包括台灣中油公司以 OPIC 卡里木公司名義投資委內瑞拉之東、西帕里亞兩礦區，於 96 年 6 月間遭委內瑞拉施行國有化政策被強制徵收及 99 年 11 間厄瓜多礦區遭該國政府修改新石油法由生產合約改為服務合約部分。

三、油氣探勘成效亟待加強，以提升自主能源比率及確保油氣供應安全

按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2 條規定：「國營事業以發展國家資本，促進經濟建設，便利人民生活為目的。」石油為我國主要能源，亦為我國合纖、塑膠、橡膠及其他化學品等中下游石化產業基本原料⁸來源。惟我國為極度缺乏能源之國家，99% 以上之能源均仰賴進口，凸顯我國能源供給及石化產業供應鏈之脆弱。經查：

(一)以油氣發現成本及油氣藏置換比率兩項指標比較，該公司油氣探勘成效亟待加強

「油氣發現成本」及「油氣藏置換比率」兩項指標係國際間衡量探勘績效之主要指標，經比較台灣中油公司與美國前 50 大油公司、中國中海油(CNOOC)之「油氣發現成本」及「油氣藏置換比率」指標，近幾年度台灣中油公司無論每桶油氣取得成本，抑或油氣探勘之新增蘊藏量與產量之比值(詳附表 1)，均遠遜於美國前 50 大油公司、中國中海油公司之表現，凸顯該公司探勘績效仍有相當大之提升空間。

附表 1: 油氣發現成本及油氣藏置換比率表 單位：美元/桶油當量；%

項目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台灣中油公司(國外)	發現成本(5 年移動平均)	9.17	11.85	19.10	36.74	10.11
	油氣藏置換比率(5 年移動平均)	52.60	54.02	46.72	21.65	52.03
美國(前 50 大)	發現成本	8.87	13.11	4.59	12.25	8.18
	油氣藏置換比率	167	66	161	230	198
中國中	發現成本(5 年移	3.3	6.6	2.9	3.3	5.0

8. 甲烷、乙烷、乙烯、丙烯、丁二烯、苯、甲苯、二甲苯等。

項目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海油 (CNOOC)	動平均)					
	油氣藏置換比率 (5 年移動平均)	144	60	162	201	154

- ※註：1. 資料來源，整理自「中油公司經營改善初步檢討報告」101 年 6 月。
2. 其中「油氣發現成本」指標代表每桶油氣取得成本，因此愈低愈好。
「油氣藏置換比率」則代表新增蘊藏量與產量之比值，愈高愈好。

(二)油氣探勘所獲有限，自有油源占公司煉產量之比重極低

為強化能源安全，政府積極推動能源多元化政策，然探勘工程耗費鉅大，風險極高，台灣中油公司長期以來油氣探勘所獲相當有限⁹，自有油源占公司煉產量之比重極低，100 年度該公司自有油田所獲原油 8 萬 8 千公秉，占當年度煉產量 2,454 萬 9 千公秉之比率僅 0.36%。在天然氣方面，100 年度自有油田所獲天然氣 3 億 3,700 萬立方公尺，占當年度煉產量 163 億 8,800 萬立方公尺之 2.06%¹⁰ (詳附表 2)，自有油氣比重均低。

附表 2：台灣中油公司近年來自有油源比重

單位：原油/千公秉；天然氣/百萬立方公尺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截至 7 月底	
	原油(凝結油)	天然氣	原油(凝結油)	天然氣	原油(凝結油)	天然氣	原油(凝結油)	天然氣
國內	16	351	14	290	11	330	7	193
國外	548	6	561	4	77	7	4	6
小計(A)	564	357	575	294	88	337	11	199
國外厄瓜多 礦區	-	-	-	-	974	-	553	-
國外印尼山 加山加礦區	54	428	50	400	54	383	31	213
以上總計(C)	618	785	625	694	1,116	720	595	412
公司煉產量 (B)	27,396	11,924	25,359	14,850	24,549	16,388	15,646	9,950
占公司比重 (A/B)	2.06%	2.99%	2.27%	1.98%	0.36%	2.06%	0.07%	2.00%

9. 該公司 95 年度至 100 年度探勘費用合計 165.2 億元(包括國內 63.3 億元及國外 101.9 億元)，該期間新增資源量及蘊藏量合計 3,700 萬桶油當量。資料來源：引自「中油公司經營改善初步檢討報告」101 年 6 月。
10. 倘如加計中油公司於國外厄瓜多礦區、印尼山加山加礦區所獲油氣量原油 1,028 千公秉及天然氣 383 百萬立方公尺，其出售列入該公司「其他營業收入」，則 100 年度自有油田所獲原油及天然氣占當年度煉產量比率分別為 4.55% 及 4.39%。資料來源：中油公司 101 年 9 月初提供資料。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截至 7 月底	
	原油(凝結油)	天然氣	原油(凝結油)	天然氣	原油(凝結油)	天然氣	原油(凝結油)	天然氣
占公司比重(C/B)	2.26%	6.58%	2.46%	4.67%	4.55%	4.39%	3.80%	4.14%

※註：1.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提供。

綜上，該公司身負國家經濟建設與發展之重責大任，且提升自主能源比率為該公司主要經營策略之一，然數十年來成效有限，宜加強對國際能源資源之掌握，並提升油氣探勘成效，以提高自主能源比率及確保能源供應安全。

四、近年營運虧損，大幅舉債致財務結構急遽惡化，應強化財務風險管控，以改善經營體質

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預算案編列營業與營業外收入合計 1 兆 2,234 億 8,092 萬 6 千元，支出合計 1 兆 2,059 億 0,284 萬 8 千元，本期稅後純益 175 億 7,807 萬 8 千元。經查：

(一)截至 101 年 9 月底止累積虧損達 827.14 億元；102 年度預算案雖編列淨利 175.78 億元，惟將悉數填補以前年度累積虧損，已影響盈餘繳庫

近年來隨著油價上漲該公司營收雖有成長，102 年度預計營業收入 1 兆 2,187.65 億元，然受到之前國內汽柴油等售價未隨國際油價足額調整等因素影響，100 年度虧損 324.15 億元；101 年 4 月起雖已依經濟部「油氣價格合理化方案」調漲燃料油價格，惟 101 年度 1 月至 9 月累計稅前虧損 464.77 億元，加計前期累積虧損 362.37 億元，截至 101 年 9 月底止累積虧損達 827.14 億元，逾該公司資本額 1,301 億元之半數。102 年度雖編列淨利 175.78 億元，然將悉數填補以前年度累積虧損；該公司近年來嚴重虧損已影響盈餘繳庫，實有必要全面檢視其營運狀況。

(二)近年來營運鉅額虧損造成資金短缺，遂以舉債支應營運及投資所需資金，導致負債比率持續上升、利息費用負擔沉重

該公司近幾年度除營業獲利能力呈現衰退趨勢，加上營運鉅額虧損造成資金短缺，近年來遂以舉債支應固定資產之建設及擴充、轉投資及營運資金，致債務餘額遽增、財務結構急遽惡化；102 年度預計舉債 572 億元，扣除當年度預計償還 214.5 億元，長期債務淨增加 357.5 億元，預計 102 年底負債總額達 6,278.68 億元，負債比率達 72.86%，較 100 年底之 64.82% 急速攀升（詳附表 1）。由於債務急遽增加，導致利息負擔日益沉重，102 年度利息費用編列 42 億 8,017 萬 1 千元，較 101 年度預算案 32 億 9,617 萬 6 千元，增加 9 億元 8,399 萬 5 千元（增幅達 29.85%），凸顯該公司近年來以高財務槓桿操作方式擴充固定資產建設及轉投資等，不符穩健經營原則。

附表 1：中油公司近 5 年收支及重要財務指標 單位：新台幣億元；%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總收入	7,472	9,442	10,391	9,945	12,234
總支出	7,096	9,281	10,715	9,850	12,059
淨利(淨損)	376	161	-324	95	175
營業利益率	3.99%	2.36%	-3.90%	1.32%	1.73%
業主權益報酬率	16.12%	6.17%	-11.97%	3.47%	7.81%
負債總額	3,935	3,903	5,041	4,876	6,279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84%	59.29%	64.82%	64.05%	72.86%

※註：1.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各年度預決算書。其中 100 年度以前為審定決算數，101 年度及 102 年度則為預算案數。

2. 中油公司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為基礎編製 102 年度預算案，其中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並配合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科目作重分類。

綜上，該公司 102 年度雖編列純益 175 億 7,807 萬 8 千元，惟將悉數填補以前年度累積虧損，除已影響盈餘繳庫外，財務結構亦呈惡化之勢。鑒於社會各界對於油價及該公司營運績效等議題相當關注，允應檢討並落實執行開源節流措施，以改善經營體質及提升事業經營效率。

五、長期持續投入鉅額環保及工安支出，惟近期卻陸續傳出多起工安及環境污染事故，凸顯相關管理尚待加強改善

台灣中油公司近幾年來均將推動風險管理、落實工安查核制度、減少污染排放等列為公司重要經營政策之一，並編列為數不低之環境保護及工業安全相關支出，102 年度預算案編列環境保護支出 56 億 2,730 萬 3 千元、工業安全支出 22 億 6,308 萬 6 千元，合計 78 億 9,038 萬 9 千元，較 101 年度預算案 73 億 4,239 萬 8 千元，增加 5 億 4,799 萬 1 千元(詳附表 1)。然該公司今(101)年以來卻陸續傳出工安及環境汙染事件，舉例如下：

- (一) 101 年 4 月 6 日高雄廠五輕組丁二烯工場再沸器至安全閥管線濃度約 90%之氣態丁二烯反應生成聚合物及 popcorn，使管線塞滿，並撐破管線，導致丁二烯由 10 公尺高之管線破裂處漏出引發火警事故，造成財產損失約 800 萬元¹¹。
- (二) 101 年 8 月 10 日大林煉油廠第一重油脫硫工場承攬商進行歲修工作時，疑似氫氣洩漏引發火警；雖然第一重油脫硫工場於 101 年 8 月 8 日起停爐大修，經初步檢視本次事故壓縮機本體無重大損害，不致影響生產調度及市場供料等問題¹²，惟該火警事故除導致 3 位承攬商員工燒傷，並引起當地民眾不安情緒。
- (三) 101 年 10 月 2 日高雄大林煉油廠發生液化石油氣 (LPG) 管線洩漏事件，據該公司表示該管線為供應乾惠公司之 LPG 地下管線，對大林廠生產調度尚無造成影響¹³。

11. 資料來源:該公司 101 年 9 月初提供。

12. 資料來源:經濟部網站/台灣中油公司 101 年 8 月 10 日發布「中油公司大林煉油廠火警事故說明」即時新聞。http://www.moea.gov.tw/Mns/populace/news/News.aspx?kind=1&menu_id=40&news_id=27001;101 年 10 月 29 日查詢結果。

13. 資料來源:經濟部網站/台灣中油公司 101 年 10 月 2 日發布「中油公司大林煉油廠液化石油氣管線洩漏說明」即時新聞。http://www.moea.gov.tw/Mns/populace/news/News.aspx?kind=1&menu_id=40&news_id=27730;101 年 10 月 29 日查詢結果。

(四) 101 年 10 月 10 日高雄市青埔溪及後勁溪發現油污情形，經初步調查，可能因該公司橋頭供油中心廢水處理系統單向閘故障，致油污流進放流井。估計本次漏油油污量約 1 公秉，經緊急處理已回收放流井油污約 700 公升，另流入青埔溪及後勁溪約 300 公升油污則預計於 10 月 11 日當日全部清理完畢¹⁴。

(五) 該公司高雄煉油廠位於仁武區烏材林儲油站，101 年 5 月經高雄市環保局驗出廠區土壤遭瀝青廢油污染，復於 101 年 10 月底開挖出約 70 桶廢瀝青及污土；據媒體報導該場址掩埋大量該公司生產之觸媒廢棄物（FCC 觸媒、TCC 觸媒）、焦油、油渣等廢棄物，容量約 2,700 立方公尺，高雄市政府環保局已採樣完成相關事證，並依廢棄物清理法，移送警政署環保警察偵辦¹⁵。

綜上，該公司長期投入鉅額環境保護及工業安全相關經費，惟僅單一(101)年度即陸續傳出橋頭供油中心漏油、大林煉油廠化石油氣管線洩漏等多起工安及環境污染事故，凸顯相關管理機制如：設備安全管理、緊急應變、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等仍有再加強改善之處，允應確實檢討改進，以免再發生類似意外。

附表 1：台灣中油公司 101 年度及 102 年度環境保護及工業安全

相關支出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1 年度 預算案數	102 年度 預算案數
環境 保護	1. 企業營運成本	2,647,619	2,939,248
	2. 供應商及客戶之上下游關 連成本	16,927	17,790
	3. 管理活動成本	144,614	211,336
	4. 研究開發成本	98,608	348,565
	5. 社會活動成本	181,259	150,418
	6. 損失及補償成本	3,969	5,154

14. 資料來源：經濟部網站/台灣中油公司 101 年 10 月 11 日發布「中油公司橋頭供油中心漏油說明」即時新聞；http://www.moea.gov.tw/Mns/populace/news/News.aspx?kind=1&menu_id=40&news_id=27855，101 年 10 月 29 日查詢結果。

15. 資料來源：2012 年 11 月 3 日蘋果日報，地方版「屢犯不改中油亂埋廢瀝青」。2012 年 11 月 4 日聯合報，第 B1 版「中油偷埋廢油土 環局：送辦」等報導。

項目		101 年度 預算案數	102 年度 預算案數
	7. 規費稅捐等其他費用	2,104,608	1,954,792
	合計	5,197,604	5,627,303
工業安全	1. 企業營運成本	1,181,151	1,418,664
	2. 供應商及客戶之上下游關連成本	294,503	241,325
	3. 管理活動成本	641,213	564,334
	4. 研究開發成本	25,589	24,903
	5. 社會活動成本	2,128	13,650
	6. 損失及補償成本	210	210
	合計	2,144,794	2,263,086
環境保護及工業安全相關支出合計		7,342,398	7,890,389

※註：1.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各年度預算書。

六、被占（借）用及低度利用或閒置房地面積龐大，亟待積極清理及活化利用，以提升資產運用效能

依台灣中油公司提供資料顯示，該公司經營土地建物資產眾多，土地總面積 2,873.16 公頃，其中營業用地 2,755.86 公頃，占 95.92%，非營業用地 117.30 公頃，占 4.08%。經查：

(一)低度利用或閒置土地多筆，每年須負擔逾 6 千餘萬元地價稅等稅捐，應積極活化提升運用效能

截至 101 年 7 月底該公司閒置土地、建物及低度利用土地面積逾 50 公頃，公告現值逾 152.78 億元(詳附表 1)，且每年須負擔約 6,571 萬元地價稅與房屋稅等稅捐；凸顯該公司對經營建物及土地資產活化利用成效欠佳，難以發揮資產價值。

附表 1: 閒置土地、建物及低度利用土地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筆；公頃

項目	筆數	面積	101 年公告 現值	101 年地價稅 (房屋稅)
閒置土地	12 處/117 筆	17.12	2,063,955	17,440
低度利用土地	12 處/102 筆	33.74	13,119,821	47,843
土地合計	24 處/219 筆	50.86	15,183,776	65,283
閒置建物	舊辦公大樓 1 處	485.94 m ²	94,613	436
合計	25 處/220 筆	50.91	15,278,389	65,719

※註：1. 資料來源，整理自中油公司 101 年 9 月初提供本中心資料(下表同)。

(二)經營之房舍、土地（含宿舍）等被占用筆數、面積仍高

截至 101 年 7 月底止該公司經營之房舍、土地被占用者，包括土地 17 筆、屋舍 60 筆及宿舍 448 戶(詳附表 2 及附表 3)，其公告現值分別約 2.31 億元及 22.81 億元；其中被占用土地，據該公司表示因訴訟時程難以估計、或因地方政府以財源短絀為由無法辦理徵收等原因，故自 100 年 1 月起至 101 年截至 7 月底止暫無處理成果。另 101 年截至 7 月底止被借用逾期屋舍及被占用宿舍較 100 年度分別增加 2 筆及 5 戶(詳附表 3)，凸顯清理成效亟待加強。

綜上，該公司被占(借)用及低度利用或閒置房地面積龐大，且 101 年截至 7 月底止被占用屋舍筆數及面積較 100 年度增加，凸顯清理成效欠佳，允應檢討積極清理及活化利用，以提升資產運用效能。

附表 2: 台灣中油公司 101 年截至 7 月底止被占用土地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筆；平方公尺

土地標示	筆數	面積	使用分區	101 年度公告現值總額	101 年度地價稅
苗栗縣公館鄉出磺坑段 37-31 地號土地	1	42.00	山坡地保育區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92	0.12
苗栗縣苗栗市文山段 502-14 等 12 筆土地	12	4,692.00	山坡地保育區、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3,184	45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段 2 小段 576 地號土地	1	746.79	第三種住宅區	168,233	1,978
高雄市鹽埕區鹽新段 41、41-1 地號等 2 筆土地	2	927.00	道路、綠地	44,496	無地價稅
高雄縣鳳山市道爺廟段 705-1 地號土地	1	235.00	道路	14,582	無地價稅
合計 5 處	17	6,642.79		230,587	2,023.12

附表 3: 台灣中油公司 101 年截至 7 月底止被占用屋舍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筆；平方公尺；戶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截至 7 月底
被借用逾期屋舍所在之土地筆數	58	60
建物面積(M ²)	28,445.25	29,010.26
基地面積(M ²)	119,979.33	124,615.85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截至 7 月底
土地公告現值	2,178,979	2,281,001
房屋稅（每年 5 月繳納）	327	325
地價稅（每年 11 月繳納）	29,190	-
占用宿舍總數(戶數)	443	448
已收回宿舍(戶數)	3	4
新增人員退休未歸還(戶數)	11	9
訴訟中(戶數)	24	0
年老單身暫緩催討(戶數)	1	1
已勝訴及已辦契約公證待強制執行(戶數)	418	447

七、目前仍有員工借調至其他機關，允應檢討如有不符規定或無繼續借調必要者，宜儘速歸建，避免徒增用人費用

按行政院訂定之行政院限制所屬公務人員借調及兼職要點第 4 點規定：「各機關均應一人一職，除法令另有規定外，須合於左列情形之一者，始得借調或兼職：(一)專業性、科技性、稀少性職務，本機關無適當人員可資充任，而外補亦有困難者。(二)辦理有關機關委託或委辦之定期事務者。(三)辦理季節性或臨時性之工作者。(四)因援外或對外工作所需者。…。」¹⁶

依台灣中油公司提供資料，截至 101 年 7 月 31 日止該公司借調至其他機關人員數計 6 人，借調機關並以主管機關經濟部為主（包括：借調至行政院 1 人、經濟部 2 人、經濟部國營會 3 人），上述借調人員之薪資均由該公司編列相關經費，除協助借調機關辦理工程查核、公共工程防災查核、採購稽核等業務外，尚有擔任經濟部國會聯絡人及協助行政院推動國營事業民營化等業務，與前揭行政院限制所屬公務人員借調及兼職要點所訂借調人員應以「專業性、科技性、稀少性職務」及「本機關無適當人員可資

16. 所謂「借調」定義，按該要點第 2 點第 1 項規定：「本要點所稱借調，指各機關因業務特殊需要，商借其他機關現職人員，以全部時間至本機關擔任特定之職務或工作，借調期間其本職得依規定指定適當人員代理。」

充任，而外補亦有困難者」等規定均未符。

綜上，目前台灣中油公司 6 名員工借調至其他機關，借調人員大多非擔任專業性、科技性、稀少性等職務，與行政院所訂相關規定未符，徒增該公司用人費用，故應儘速檢討清查現有借調人員，如有不合規定或無繼續借調必要者應儘速歸建。

八、高雄煉油廠 104 年遷廠屬重大業務事項，惟相關因應計畫揭露過於簡略，不利本院審議

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預算案「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之「貳、經營政策一三、關於供需配合者」列有：「(七)妥適規劃高廠遷廠後之土地及設備利用、人力移轉、油品與石化原料供應等措施，降低遷廠對公司營運及市場供應之衝擊」。經查：

(一)相關法律規定

預算法第 50 條規定：「特種基金預算之審議，在營業基金以業務計畫、營業收支、生產成本、資金運用、轉投資及重大之建設事業為主；…。」故業務計畫為營業基金預算審議之重點，高雄煉油廠之遷廠為該公司重大業務事項，依法應有周詳完備計畫，俾供本院預算審議。

(二)高雄煉油廠 25 年後遷廠之承諾

民國(以下同)76 年間後勁地區居民因承受石化廠長期污染，反對於高雄煉油廠內興建第五輕油裂解工廠，3 年後政府於 79 年 9 月間宣布動工，並承諾 25 年後高雄煉油廠遷廠，爰高雄煉油廠於 104 年遷廠成為該公司重大承諾之業務。

(三)高雄煉油廠現有生產概況與國光石化案停止投資之影響

1. 台灣中油公司計有高雄、大林、桃園等 3 處煉油廠，其中高雄煉油廠原油日煉製量 22 萬桶，除煉油設施外，尚設輕油裂

解、芳香烴萃取與殘渣油氣化等石化工場，分別生產乙烯、丙烯、丁二烯、苯、甲苯等多項石化原料¹⁷，供應下游工廠。依該公司 102 年度預算案之生產計畫，高雄煉油廠之原油煉製量約占該公司煉製比重約 23.58%（詳附表 1）。

附表 1：高雄煉油廠原油煉製占全公司煉製比重 單位：千公秉

年度	99	100	101	102
高雄煉油廠(A)	7,435	6,334	7,152	7,010
全公司總量(B)	25,359	24,549	28,276	29,729
比重(A/B)	29.32%	25.80%	25.29%	23.58%

※註：1.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歷年度預、決算書之生產計畫－原油煉製。
2. 100 年度以前為審定決算數；101 年度及 102 年度為預算案數。

- 該公司原有乙烯年產能為 108 萬噸，五輕如於 104 年高雄廠關廠後無法保留繼續生產(乙烯年產能約 50 萬公噸)，屆時該公司僅剩林園石化廠之第四輕與三輕更新輕油裂解工場(四輕年產能 35 萬公噸、三輕更新後年產能 60 萬公噸¹⁸)，除將遠低於台塑石化公司之 292 萬公噸¹⁹外，未來泛中油體系乙烯年供應目標為 150 萬公噸，自產不足部分將必須進口因應。
- 國光石化投資案原訂投資興建煉油廠、乙烯工廠(120 萬噸)、芳香烴工廠(250 萬噸)、暨 25 座中下游工廠等²⁰，主要即為建構泛中油石化生產體系，並取代五輕停產後之產能。惟該項投資案經政府於 100 年 4 月 22 日公開宣示不支持國光石化在彰化投資之立場，該公司董事會業決議撤回彰化縣西南角(大

17. 資料來源：依台灣中油公司煉製事業部網站－高雄廠簡介，http://www.cpc.com.tw/big5_BD/kor/content/index.asp?pno=52，查詢日 101 年 10 月 24 日。

18. 三輕年乙烯年產能為 23 萬噸，已於 101 年 6 月初除役；汰舊換新之三輕更新計畫年產能為 60 萬噸，預計 102 年度完工投產。

19. 資料來源：行政院網站「石化產業高值化推動方案(核定本)」，其中乙烯產能規模係以「既設輕裂廠案設計產能」計算，由台灣區石油化學工業同業公會、台灣綜合研究院 2011 年最新整理資料；查詢日 101 年 11 月 1 日。

20. 依據 100 年 4 月 22 日國光石化環評後經濟部新聞稿暨附件，http://www.moea.gov.tw/mns/populace/news/News.aspx?kind=1&menu_id=40&news_id=21273，查詢日 101 年 10 月 24 日。

城)海埔地工業區計畫環境影響評估案而告終止。另為配合政府石化高值化「質的提升在臺灣、量的擴充在海外」政策，國光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 4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進行馬來西亞煉化中心合資計畫投資可行性評估。評估內容包括於馬來西亞柔佛州規劃建廠地點之工程地質調查(Land Survey)、細部可行性報告(DFS)、環境影響評估(EIA)及其他相關評估等預計 102 年 5 月前完成。國光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煉化中心合資計畫規劃興建日煉 15 萬桶煉油廠、年產 80 萬噸輕油裂解工廠及 22 個石化下游衍生物工廠，總投資金額約為美金 134.51 億元²¹。

4. 鑒於大高雄地區為我國石化工業發展重鎮，包括從該公司三輕及四輕、高雄煉油廠內之五輕及大社、林園等工業區中游石化廠，及化學工業、橡塑膠製品業及機械設備維護等下游相關產業，長久以來對當地之經濟發展頗為重要。故國光石化於彰化投資案終止後，高雄煉油廠遷廠除事涉該公司未來整體生產營運、企業競爭力及經營發展重大事項外，亦對國內油品市場、石化原料供應及產業鏈整合均造成影響。鑒於距 104 年承諾遷廠期限所剩時間頗為有限，加上原廠址未來之規劃利用亦待研議評估，該公司允應儘速研提具體可行且周詳之因應計畫。然依該公司 102 年度預算案所揭相關資訊²²，其內容過於簡略且僅屬原則性方向，欠缺具體明確與整體

21. 本中心對於 101 年 5 月間媒體報導「國光石化轉進大馬」一案，請台灣中油公司就該項投資案提出說明，據該公司 101 年 5 月 14 日回覆略以：該公司為國光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之一，特別提出說明，本案目前尚在可行性評估階段，該計畫完成可行性評估後，仍需待主管機關同意後始得進行。

22. 如該公司 101 年度預算案(第 7 頁)：「…為擴大產能規模及配合政府要求五輕關廠後支應仁武、大社工業區之需求，本公司推動林園石化廠『三輕更新投資計畫』投資 469 億元興建年產乙烯 60 萬噸之輕油煉解工場…。」、(第 14 頁)：「妥適規劃高廠遷廠後之土地及設備利用、人力移轉、油品與石化原料供應等

性，不利本院預算審議。

綜上，高雄煉油廠 104 年遷廠涉及該公司未來整體營運與競爭力，屬重大業務事項，復因國光石化於彰化大城之投資案停止後，影響該公司整體生產體系之布局，惟其 102 年度預算案相關因應計畫揭露過於簡略，不利本院審議，亟待積極改進。

貳、營業收支方面

九、為期有效提升土地建物等資產運用效率，「投資性不動產收入」建議酌予調增

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營業外收入-其他營業外收入」項下編列「投資性不動產收入」預算 3 億 7,934 萬 9 千元，包括出租中油大樓、閒置土地及設定地上權之收入(詳附表 1)。

附表 1：99 年度起中油大樓及土地等資產出租(設定)收入預、決算

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99 年度 決算數	100 年度決 算數	101 年度預 算案數	102 年度預 算案數
中油大樓出租 入	32,081	156,365	98,076	136,804
土地租金收入	94,972	77,750	120,791	233,999
其他	8,772	10,885	8,926	8,546
合計	135,825	245,000	227,793	379,349

※註：1.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提供。

2. 101 年度之前係以「其他營業收入-營業資產出租收入」科目編列，102 年度改為「其他營業收入-投資性不動產收入」科目編列。

3. 表內 102 年度「土地租金收入」中包括設定地上權收入 1 億元。

4. 99 年度中油大樓租金收入 5,796 萬 4 千元列入 100 年度決算數。

經查該公司 102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收入」科目編列 3 億 7,934

措施，降低遷廠對公司營運及市場供應之衝擊。」(第 18 頁)：「目前高雄煉油廠扮演『煉油』與『石化』雙重生產總支援的角色，部分工場已依計畫逐步停產，煉油部分將由大林廠擴產彌補國內所需油品需求。」(第 27 頁)：「高雄廠 104 年若依承諾遷廠，將逐步停掉相關工場，石化部分將移至石化事業部規劃，煉油部分則將由大林廠擴產彌補國內所需油品需求。」相關說明分散、欠缺整體性且內容簡略。

萬 9 千元，較 101 年度預算案及 100 年度決算數分別增加 1 億 5,155 萬 6 千元及 1 億 3,434 萬 9 千元；主要係因該公司於 101 年 6 月經初步檢討，將其位於信義區中油大樓²³，除目前 8 樓至 11 樓計約 3.6 個樓層出租外，將縮減中油總部使用面積由 1 萬 0,149 坪減少至 9,180 坪，另騰出 7 樓及 11 樓約 1.4 個樓層予以出租，預計每年可增加租金 4,000 萬元；此外，102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收入」項下「土地租金收入」科目較往年增列台北市龍江路等 4 筆設定地上權收入合計 1 億元(詳附表 2)。

附表 2：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預算案編列設定地上權收入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億元

土地位置	面積-坪	設定地上權時間	預計底價	預計公開招標時間	102 年度預算案數
1. 台北市龍江路土地	693 坪	50 年	7.94	未定	0.29
2. 台北市承德路土地	378 坪	50 年	未定	102 年 5 月	0.12
3. 新北市板橋前倉庫土地	3,408 坪	50 年	未定	102 年 5 月	0.50
4. 新竹市大學路旁土地	1,942 坪	50 年	未定	102 年 7 月	0.09

※註：1.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提供。

2. 表內台北市龍江路土地於 101 年 10 月起以公開權利金底價方式，辦理設定存續期間 50 年地上權招標案；雖該設定地上權案於 101 年 11 月初宣告流標，據該公司表示未來將分析檢討流標原因，再擇期招標。

經查該公司 102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收入」項下編列中油大樓租金收入 1 億 3,680 萬 4 千元，雖較 101 年度預算案數增加 3,872 萬 8 千元，惟仍不足以支付該大樓每年所需之地價稅與房屋稅約

23. 中油大樓位於信義計畫區土地面積 4,680 坪，樓板總面積 3 萬 1,641 坪，目前除 8 樓至 11 樓等部分樓層出租予客家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各樓出租面積分別為 8 樓 976 坪、9 樓 1,003 坪、10 樓 962 坪、11 樓 579 坪)，以及國光廳及石油展示館等會議、展示及員工餐廳、停車場設施外，其餘樓層主要為台灣中油公司員工辦公室，包括：總公司各處室、油品行銷、煉製等 8 個事業部台北工作人員及外包勞務人員。據該公司 101 年 6 月下旬初步檢討結果，長期規劃將該公司辦公大樓搬離信義計畫區，遷至既有辦公大樓或尋找適合土地新建大樓。

1.63 億元(101 年度中油大樓之房屋稅 4,365 萬 6 千元、地價稅 1 億 1,985 萬 1 千元)，且該公司目前仍有多處閒置或低度利用空間，如：新竹市中華路舊辦公大樓 1 處閒置列管建物仍未處理結案、台北石牌及苗栗之辦公室空間低度利用等，允應全面清查，並配合未來人力精簡計畫，建議充分利用現有閒置或低度利用空間，繼續騰出中油大樓部分樓層出租，以增加租金收入。

此外，據報載台灣中油公司除 101 年 10 月公開招標龍江路土地外，預計 102 年另將釋出新北市板橋油庫口、台北市承德路等 5 筆精華地段土地²⁴，朝酒店式公寓、商辦大樓、住宅、商場或旅館等方式開發經營，預計 5 年內以設定地上權方式釋出土地 12 案，預估收益 137.41 億元。故為促使該公司積極活化土地等資產，並考量 102 年度預計招標精華區土地，建議調增設定地上權收入。

綜上，為促使台灣中油公司有效利用土地建物等資產，積極提升運用效率，102 年度「營業外收入-其他營業外收入」項下編列「投資性不動產收入」3 億 7,934 萬 9 千元，建議酌予調增。

一〇、部分獎金核發及員工福利相關措施，與實際經營成果相關性甚低，允宜檢討相關核發制度

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用人費用 261 億 2,318 萬 3 千元²⁵，較

24. 台灣中油公司公開招標龍江路面積約 693 坪土地，以設定地上權方式招標設定 50 年地上權，於 101 年 10 月起公告底價為 7.94 億元；該設定地上權案於 101 年 11 月 7 日開標，因無廠商投標，宣告流標。據該公司表示，本招標案基地條件佳、交通便利且生活機能良好，公告後陸續有多家廠商詢問，未來將分析檢討流標原因，並依市場條件調整後陳報董事會，另擇期招標。此外，據報載 102 年度預計釋出 5 筆土地分別為新北市板橋油庫 3,000 多坪、新竹大學路 2,000 坪、新北市關渡自強路 4,000 多坪、台北市承德路近民族西路 300 多坪、台北市八德路 1,000 多坪。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官網，101 年 9 月 28 日中國時報第 B2 版、101 年 11 月 3 日蘋果日報第 P4 版。

25. 該公司 102 年度預算員額 1 萬 5,722 人，較 101 年度增加員額 142 人，主要係配合政府「石化產業高值化推動方案」，成立新材料試量及認證中心、綠能科技研究所等所需專業人員增加 142 人(正式職員 76 人、正式工員 66 人)。

101 年度預算案 266 億 3,548 萬 8 千元，減少 5 億 1,230 萬 5 千元，減幅約 1.92%；惟如與 100 年度決算數 249 億 2,627 萬 1 千元比較，則 102 年度用人費用增加 11 億 9,691 萬 2 千元，增幅約 4.80%。經查：

(一)既已按高於營業收入千分之 0.5 法定下限提撥福利金，則不宜再以下腳變賣收入 20%提撥福利金

該公司 102 年度福利金編列 7 億 3,000 萬元，係按營業收入千分之 0.5977 及下腳變賣收入 20%提撥(詳附表 1)，惟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第 2 條第 3 項規定：「公營事業已列入預算之職工福利金，如不低於第 2 款之規定者，得不再提撥。」²⁶故既已按高於營業收入千分之 0.5 法定下限提撥福利金，則不宜再以下腳變賣收入 20%提撥。因國內油氣產品市場具有獨(寡)占特性，以營收作為福利金提撥基礎，於國際油價上漲、民眾負擔加重之際，顯有欠合理。

附表 1: 98 年度至 102 年度提撥福利金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營業收入	按營業收入提撥		下腳變賣收入	由下腳變賣收入提撥		提撥合計數
		提撥數	提撥比率		提撥數	提撥比率	
98	735,000,475	796,405	0.1084%	24,684	9,874	40%	806,279
99	934,202,259	763,469	0.0817%	16,820	6,728	40%	770,197
100	1,029,866,209	763,399	0.0741%	17,951	7,180	40%	770,579
101	990,933,520	756,379	0.0763%	10,500	4,200	40%	760,579
102	1,218,764,665	728,500	0.0598%	7,500	1,500	20%	730,000

※註：1. 資料來源，整理自台灣中油公司提供資料及各年度預、決算書。100 年度以前為審定決算數，101 年度及 102 年度為預算案數。

(二)現行績效獎金核發與實際經營成果相關性甚低，宜檢討該項獎金核發機制

該公司 102 年度依經濟部所屬事業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

26. 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第 2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每月營業收入總額內提撥百分之 0.05 至百分之 0.15。」

第 2 點：「各事業當年度經營績效獎金，包括『考核獎金』及『績效獎金』兩部分，其總額以不超過 4.6 個月薪給為限。」之規定編列 2.6 個月及 2 個月薪資之最上限績效獎金 31 億 1,467 萬 2 千元及考核獎金 23 億 9,594 萬 2 千元；惟由於該要點第 4 點第 1 項給予各事業得就影響決算盈餘之政策因素項目提報經濟部審議後，再由各事業自行核算各項政策因素之影響金額，並以擇定之績效獎金計算方式申算獎金總額；導致目前績效獎金之核發標準過於寬鬆，以該公司 100 年度發生虧損 324.15 億元為例，在加計政策性因素影響數額後，仍估計發放平均 2.6 個月績效獎金(詳附表 2)，凸顯現行績效獎金核發與實際經營成果相關性甚低，允應檢討該項獎金核發機制。

附表 2: 績效獎金及考核獎金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月

項目	98 年度決算數		99 年度決算數		100 年度決算數	
	金額	月	金額	月	金額	月
績效獎金	2,639,315	2.6	2,656,969	2.6	2,725,968	2.6
考核獎金	2,032,497	2.0	2,042,414	2.0	2,097,248	2.0

- ※註：1. 資料來源，整理自台灣中油公司各年度決算書。
 2. 表列績效獎金 100 年度決算數係該公司自行申算估列數，實際發放金額尚待經濟部核定中(截至 101 年 12 月 6 日尚未核定)；惟 100 年度績效獎金於 101 年 1 月及 8 月間已由該公司員工循往例先行借支共計 2.2 個月。

(三)鑒於目前國營事業員工待遇普遍優於民間薪資水準，復額外提供員工產品優惠措施，公平性有待斟酌

依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天然氣配售細則等規定，該公司提供員工石油氣與天然氣等產品優惠措施(詳附表 3)。雖相關優惠措施係源於早期公教及國營事業人員待遇不高，為照顧公司員工及吸引優秀人才等目的而實施，或可謂有其歷史背景，且近年來業數次檢討該措施，並調降員工優惠產品額度，惟鑒於目前國營事業員工待遇普遍優於民間薪資水準，復額外實施員工優惠措施，公平性有待斟酌，亦增加該公

司負擔(詳附表 4)。

綜上，衡酌台灣中油公司部分獎金核發及員工福利相關措施，與實際經營成果相關性甚低，且部分福利優惠措施宜與時俱進，建議全面檢討相關核發制度，以有效減輕該公司用人費用負擔。

附表 3: 台灣中油公司員工優惠項目表

1. 液化石油氣：按上 1 季平均牌價 87 折供應每人每年 20 公斤 12 瓶，另加計瓦斯公司罐裝費、運送費等（液化石油氣與天然氣兩者擇一使用）。
2. 天然氣：按牌價六四折計費供應每人每月 36 度，另加計瓦斯公司借道費、管銷費。
3. 汽柴油：在職員工每月捷利卡可加值 5,000 元(加值紅利為加值金額 10%)；工讀生(服務須滿 3 個月)每月捷利卡可加值 1,000 元(加值紅利為加值金額 9%)
4. 潤滑油脂：自 101 年 10 月 1 日起取消員工產品優惠。
5. 退休人員優惠：自 99 年 1 月 1 日起取消退休人員家庭用燃料優惠措施(液化石油氣與天然氣)。

※註：1. 資料來源，參照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預算書及該公司提供資料。
2. 表內係台灣中油公司 101 年 8 月 21 日發函調整後之該公司員工產品優惠措施方案，並自 101 年 10 月 1 日起實施。

附表 4: 中油公司 97 年度至 100 年度提供員工產品優惠金額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品項目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液化石油氣	10,630	8,740	9,816	6,844
天然氣	12,401	10,577	9,497	9,258
潤滑油	9,035	9,189	8,893	8,657
汽柴油	79,780	73,312	78,174	80,889
合計	111,846	101,818	106,380	105,648

※註：1. 資料來源，整理自「中油公司經營改善初步檢討報告」101 年 6 月。

一一、鉅額累積虧損及營運資金趨緊之情況下，宜檢討睦鄰經費編列之妥適性，並應加強相關經費運用及管理機制

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預算案編列睦鄰經費 5 億 4,895 萬 4 千元（含資本支出，以下同；詳附表 1）。

附表 1: 台灣中油公司 98 年度起睦鄰經費預、決算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睦鄰經費		
	合計	營業支出	資本支出
98 年度決算數	641,019	490,724	150,295
99 年度決算數	626,348	523,788	102,560
100 年度決算數	615,545	538,809	76,736
101 年度預算案數	633,365	569,865	63,500
101 年截至 9 月底止實際數	246,812	214,467	32,345
102 年度預算案數	548,954	528,454	20,500

※註：1.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提供資料。

依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睦鄰工作要點第 3 點第 2 項規定；「前項年度睦鄰工作經費預算編列，除情況特殊，經陳報經濟部核准者外，應參酌上年度實際動支金額及需要，逐年適度降低，以不超過上年度預算金額為原則。…」該公司 102 年度編列睦鄰經費 5 億 4,895 萬 4 千元，雖較 100 年度決算數 6 億 1,554 萬 5 千元及 101 年度預算案 6 億 3,336 萬 5 千元為低；惟揆諸該公司 100 年度及 101 年截至 9 月底營運均出現虧損，實有必要量入為出，審視每年補助對象及金額，避免流於浮濫。

另睦鄰經費之設置目的，除藉由補（捐）助方式參與地方公益活動，或以急難救助、低收入戶生活扶助、老人及殘障福利等照顧地方貧苦無依居民，以加強該公司各單位與鄰近地區之關係、增進周圍居民福祉外，最重要的應為遏止生產及營運過程對鄰近地區造成外部成本(如排放大量空氣污染物或工安事件等)，方能促進地方和諧及帶動經濟繁榮；惟近期該公司陸續傳出重大工安事件²⁷，對鄰近地區民眾之生活環境及空氣品質均造成影響。鑒於國內環保意識逐漸抬頭，該公司如無法確實全面提升工安、勞安及環保等品質，僅倚賴編列經費補助或協助鄰近地區辦理各

27. 例如：台灣中油公司大林煉油廠去(100)年 7 月發生廢棄燃燒塔冒黑煙，造成居民緊張，部分里民吸入空氣之後不舒服。101 年 2 月發生蒸氣管線破裂，經過 2 個多小時才控制住。101 年 6 月中林路與沿海路 60 米管線接頭沒鎖緊漏油，汙染鄰近綠地。101 年 8 月 10 日歲修中之第一重油脫硫工場再發生氫氣外洩引發爆炸，造成外包員工 3 人受傷，工安事故頻頻發生。資料來源：行政院網站，<http://www.ey.gov.tw/iFrame.aspx?n=67115B1ABA6DBFFE>。

項體育、民俗節慶及藝術等活動，恐難真正達到「睦鄰」之目的。

此外，審計部查核台灣中油公司 100 年度睦鄰經費執行亦指出下列缺失：1.該公司營運發生虧損，惟未衡酌營運實需與財務狀況，仍逐年調高睦鄰預算，加重經營負擔。2.間有短期內多次補助性質雷同或顯非與公益及睦鄰相關之活動。3.關懷弱勢團體之經費比重偏低。4.結餘款未按比例繳回等情事²⁸。

綜上，鑒於該公司 101 年截至 9 月底止累積虧損達 827.14 億元，102 年度編列睦鄰經費 5 億 4,895 萬 4 千元，宜檢討預算編列、經費運用之妥適性，並加強落實查核所參與活動及受益之對象，應以該公司生產與營運設施所在之居民為優先。

一二、「油氣輸儲費用-服務費用」參酌近幾年度預、決算數，建議酌予減列

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油氣輸儲費用-服務費用」預算案數 39 億 9,390 萬 7 千元（詳附表 1）。

附表 1：台灣中油公司 98 年度至 102 年度「油氣輸儲費用-服務費用」預、決算數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預算數 (A)	3,388,413	3,455,410	3,650,565	3,704,036	3,993,907
決算數 (B)	3,118,813	3,390,913	3,030,049		
結餘數 (A-B)	269,600	64,497	620,516		
執行率 (B/A)	92.04%	98.13%	83.00%		

※註：1. 資料來源，整理自該公司各年度預決算書，表內「預算數」100 年度以前為法定預算數，101 年度及 102 年度為預算案數。

28. 此外，審計部對該公司另設立之 4 個公益建設基金：高雄煉油廠後勁公益建設基金、大林煉油廠小港區沿海 11 里公益基金、林園鄉公益基金、桃園煉油廠公益基金等亦提出多項管理缺失：1.請領資格未經釐清即逕予發放補助金。2.經費支用內容與章程規定或捐助目的未符。3.基金回饋之區域範圍縮減，卻未依規定按人數比例縮減本金及應有之孳息。4.各公益基金未能衡酌基金孳息數額發放補助，且補助額度及條件不一。5.未訂有監督及派員稽核基金支用情形之相關規範等缺失。

102 年度「油氣輸儲費用-服務費用」編列預算 39 億 9,390 萬 7 千元，較上(101)年度預算案及 100 年度決算數分別增加 2 億 8,987 萬 1 千元及 9 億 6,385 萬 8 千元，增幅為 7.83%及 31.81%外；另衡酌「油氣輸儲費用-服務費用」編列內容，並與近幾年度預算執行情形相較，其中部分科目編列數額偏高，建議酌減：

(一)「旅運費」科目編列 14 億 7,399 萬 4 千元，較 101 年度預算案 13 億 2,512 萬元、100 年度決算數 11 億 7,094 萬 7 千元及 99 年度決算數 12 億 7,063 萬 6 千元，增幅分別達 11.23%、25.88%及 16.00%。鑒於該科目主要支用於貨物運費、裝卸費、國內、國外及大陸旅費，與以往年度大致相同，本年度預算案數大幅增加未盡合理，建議酌減。

(二)「專業服務費」科目編列 5 億 4,652 萬 1 千元，較 101 年度預算案 3 億 8,112 萬元、100 年度決算數 2 億 8,962 萬 7 千元及 99 年度決算數 2 億 9,903 萬元，增幅分別達 43.40%、88.70%及 82.76%。經查該科目主要支用於法律事務費、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委託檢驗試驗費、保全費用等，近幾年度決算賸餘數頗大，其中 100 年度決算賸餘 9,381 萬 2 千元(執行率 75.53%)、99 年度決算賸餘 2 億 0,484 萬 8 千元(執行率 59.35%)；審酌近幾年度「專業服務費」科目決算數均低於 3 億元，本年度編列 5 億 4,652 萬 1 千元，數額偏高，建議酌減。

綜上，衡酌該公司近幾年度「油氣輸儲費用-服務費用」執行情形，其中「旅運費」及「專業服務費」科目均有寬列，102 年度預算案復大幅增加；為督促該公司本擲節原則，積極控管相關費用，爰建議酌減上開科目各 1 成合計 2 億 0,205 萬元。

一三、印尼癩瘋樹種植合資計畫既已停辦，部分相關委託調查研究經費必要性有待斟酌，建議減列

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專業服務費」科目編列預算 1 億 8,247 萬 2 千元，較上(101)年度預算案 1 億 2,368 萬 4 千元、100 年度決算數 4,767 萬 9 千元，分別增加 5,878 萬 8 千元(47.53%)及 1 億 3,479 萬 3 千元(282.71%)。

102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專業服務費」項下包括委託調查研究費 1 億 1,457 萬 5 千元，較 101 年度 7,198 萬元，大幅增加 4,259 萬 5 千元，增幅達 59.18%；除與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有關營業基金之支出相關規定：「(一)營業成本及費用：…3、服務費用：…(8)委託調查研究費：應與業務有關，限於專業知能與技術或現實環境與法令規定，須委託他人始能達成特定目的者，方得委託並從嚴覈實編列。…。」規定未盡相符外；另依該公司提供 102 年度預計委託調查研究項目顯示，部分預計委託調查或研究內容為因應未來大規模種植癩瘋樹，於國內及國外取得癩瘋樹種優良品系，進行種苗之培育、觀察及篩選等，例如：(一)「癩瘋樹優良品系之選育及高產種子園之建立」委託調查費 210 萬元。(二)「癩瘋樹優良品系之誘變育種改良」委託調查費 60 萬元。(三)「癩瘋樹扦插繁殖苗製備與量產的流程研究」委託調查費 25 萬元等。鑒於該公司原預計轉投資印尼癩瘋樹種植合資計畫 1 億 1,273 萬 7 千美元²⁹，嗣後因符合種植癩瘋樹立地條件之大面積土地難覓，遂改以採購多元化生質料源方式供應國內未來 B5 生質材油所需，並於 101 年 9 月下旬報經濟部

29. 本案預估總投資金額 2 億 5,052 萬 7 千美元，中油公司依投資比率 45%須投入約 1 億 1,273 萬 7 千美元，分 5 年編列預算(100 年度至 104 年度)，其中 100 年度法定預算數 1,383 萬 6 千美元(折合新台幣 4 億 4,413 萬 6 千元)，迄今並未動支；另本院經濟委員會於 101 年 10 月 22 日審議該公司 101 年度預算案時，亦將本項轉投資合資計畫預算案數 5 億 6,640 萬元全數刪除。

停辦該項合資計畫³⁰，故本年度編列相關委託調查研究經費之必要性有待斟酌。

綜上，該公司 102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專業服務費」除較前 2 年度預、決算數大幅增加外，且其中委託調查研究費 1 億 1,457 萬 5 千元中，部分預計委託調查或研究內容賡續辦理之必要性有待斟酌，建議酌減。

參、生產成本方面

一四、營運成本率及單位生產成本自 98 年度後大幅上升，允應積極研擬成本抑減對策

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營運成本率為 98.27%（營業成本 1 兆 1,765 億 1,520 萬 8 千元與營業費用 211 億 9,768 萬 5 千元合計數，占當年度營業收入 1 兆 2,187 億 6,466 萬 5 千元之比率），雖較上(101)年度預算案之 98.68%略為降低，惟與 98 年度及 99 年度決算之 96.01%、97.64%³¹相比較，該公司營運成本率大致呈現逐年上升趨勢（詳附表 1）。

附表 1：台灣中油公司近 5 年度營運成本分析簡表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科目	98 年度 決算數	99 年度 決算數	100 年度 決算數	101 年度 預算案數	102 年度 預算案數
[1] 營業收入	735,000	934,202	1,028,291	989,428	1,218,765
[2] 營業成本	687,513	893,944	1,049,466	954,807	1,176,515
[3] 營業費用	18,197	18,219	18,938	21,549	21,198
[4] 營運成本合計=[2]+[3]	705,710	912,163	1,068,404	976,356	1,197,713
[5] 營運成本率=[4]/[1]	96.01%	97.64%	103.90%	98.68%	98.27%

※註：1. 資料來源，整理自該公司各年度預、決算書。

30. 資料來源：「中油公司經營改善初步檢討報告」，101 年 6 月。另經濟部於 101 年 10 月 17 日核定同意該公司停辦印尼癩瘋樹種植合資計畫。

31. 100 年度由於全年實施汽柴油減半調漲措施，營業收入未能反映國際油價上漲所增加之營業成本，故當年度營運成本率高達 103.90%。

另由該公司近 5 年來主要產品之單位生產成本觀之，102 年度包括成品天然氣、液化石油氣、燃料油及石油化學品之單位生產成本，均較 98 年度增加 4 成以上(詳附表 2)。近幾年度營運成本及單位生產成本呈現上升趨勢，其中除因主要產品之原料如原油(石油腦)及天然氣等多倚賴進口，受到 99 年第 4 季起美國啟動貨幣寬鬆政策(QE2)，造成美元貶值、國際大宗原物料價格上漲，以及 100 年初北非及中東地區茉莉花革命風潮致部分產油國政治局勢呈現動盪不安，國際油價居高不下，復因日本 311 震災後天然氣需求大增，天然氣現貨價格高漲等因素所致；惟該公司煉製結構及石化產品產能等未能有效發揮經濟規模生產亦為重要原因之一。

此外，鑒於該公司成品油及天然氣之成本結構，其中原料所占比例相當高，100 年度原油成本占油品總支出比率約 85%，天然氣氣源成本比率約 94%；未來如能兼顧國內油品穩定供應與煉製效益下，適度增加採購彈性，如：適時採購低價現貨降低採購成本、積極洽尋新原油及天然氣種類³²，並以多元採購原油及天然氣方式分散風險，爭取油氣採購可議價部分之更大還價空間等，對於該公司降低油氣採購成本應有相當助益。

綜上，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營運成本率或單位生產成本自 98 年度以來大幅上升，除應積極研謀因應對策，以利營運成本之抑減外，鑒於該公司油氣採購占總成本比率甚高，允應持續洽尋

32. 例如：美國頁岩氣(Shale gas)開始陸續開採後，逐漸影響全球天然氣產業與石化產業，在天然氣產業中，由於頁岩氣大量開採填補美國天然氣進口市場，造成美國天然氣市場價格低迷。更由於頁岩氣的大量產出，美國石化業者開始擴大天然氣進料比例，形成對石化產業另一波的巨大影響。全球各地都有頁岩氣的礦藏，目前探明礦藏資訊顯示美洲地區為蘊藏量較為豐富之地區，其他地區如：歐洲、非洲、澳洲與中國大陸地區也都有頁岩氣的礦藏存在。資料來源：引自工研院產經中心劉致中「美國頁岩氣發展對全球石化產業之影響(I)」。

供應穩定極具價格競爭力之油氣新貨源，並檢討採購策略，強化採購人員議價談判能力暨充分掌握市場供需等資訊，俾提升油氣採購績效及降低原料成本。

附表 2：台灣中油公司近 5 年度主要產品單位生產成本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元；%

產品名稱	單位	98 年度 決算數	99 年度 決算數	100 年度 決算數	101 年度 預算案數	102 年度 預算案數	102 年度較 98 年度單位生產 成本增加比率
成品天然氣	千 m ³	11,663.96	12,354.01	15,374.27	14,816.71	16,467.37	41.18%
液化石油氣	公噸	18,537.29	21,981.99	24,385.80	25,067.69	26,435.58	42.61%
車用汽油	公秉	15,270.08	18,589.68	22,494.60	18,891.58	19,987.55	30.89%
航燃含煤油	公秉	15,247.73	16,870.43	22,120.68	18,697.12	21,126.27	38.55%
柴油	公秉	16,431.93	18,219.96	23,759.07	19,712.58	21,304.74	29.65%
燃料油	公秉	12,235.53	15,049.82	19,232.30	16,723.87	19,460.78	59.05%
石油化學品	公噸	22,572.11	30,339.64	37,045.61	29,002.10	32,899.54	45.75%

※註：1. 資料來源，整理自該公司 102 年度預算書。

一五、應積極改善重質油料轉化率及重油脫硫能力等煉製結構，以降低生產成本

台灣中油公司長期來配合政府政策，負責供應國內工業用及發電用之低硫燃料油，故該公司煉油廠之煉製製程，仍有部分生產低經濟價值之燃料油等重質油品³³。據該公司提供資料顯示，101 年截至 7 月底止燃料油產率約為 30.6%，汽油產率為 32.5%，其中燃料油產率雖較以前年度改善，惟高價值之汽油產率仍屬偏低，且較前 2 年度之 35.8% 及 34.7% 為低(詳附表 1)。

33. 惟重質油品尚須加入裂煉與重組之步驟，在高溫下裂解成經濟價值較高之汽油等輕質油品。亦即重質油料轉化能力愈高，附加價值亦愈高。相對於台塑公司因國內低硫燃料油無利可圖，加上二次加工設備如重油脫硫工場及重油裂解工場完整，其精煉能力相對較強，故台塑公司生產低硫份燃料油均轉化為高價汽油、柴油、航空燃油以及丙烯，提高加工層次與獲利；亦導致目前國內重質低價低硫份燃料油仍由台灣中油公司生產，亦為重質油轉化能力較低之原因。

附表 1：台灣中油公司 98 年度起煉製結構比率一覽表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截至 7 月底止
汽油產率	32.1%	35.8%	34.7%	32.5%
燃料油產率	26.1%	27.4%	27.3%	30.6%
重油轉化率	18.1%	18.6%	16.9%	12.8%

※註：1.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提供。

2. 100 年度起重油轉化率，高雄廠第二媒裂(FCC)和第二石油焦(DC)工場，配合 104 年遷廠時程人力移轉及效益性考量，自 99 年 9 月 1 日起停爐，不再運轉。

3. 高雄廠第二媒裂和第二石油焦工場繼續效益性停爐外，桃園廠重油轉化工場(RFCC)自 100 年 2 月 1 日起停爐大修 68 天。

另就重質油轉化產能占蒸餾百分比分析，台灣中油公司為提升重質油料轉化能力，92 年度起進行煉製結構改善計畫，陸續增建汽、柴油加氫脫硫工場、烷化工場、重油轉化工場及相關設施；惟 100 年度及 101 年截至 7 月底止該公司重質油料轉化率分別為 16.9%、12.8%，其中部分係受到高雄廠第二媒裂(FCC)及第二石油焦(DC)工場，配合 104 年度預計遷廠時程人力移轉及效益性考量，自 99 年 9 月 1 日起停爐不再運轉等因素影響；然整體比率仍低於台塑石化公司(40%)及亞洲其他國家煉油廠(25%至 35%)水準，致無法有效利用上游蒸餾工場之設備產能，100 年度蒸餾工場設備利用率僅為 58.76%³⁴。

台灣中油公司雖已提煉製結構改善計畫，惟主要偏重大型資本支出投資，如目前進行中相關計畫：大林廠第十硫磺工場、大林廠蒸餾暨相關工場更新、大林煉油廠第 3 重油加氫脫硫工場產能提升計畫、裂解工場興建工程及桃園煉油廠第 3 重油加氫脫硫工場等，除需較長時間規劃、設計、建造、試俾，且預計於 102 年後始能陸續完成。鑒於精選高性能觸媒及提高操作技術等措

34. 審計部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台灣中油公司重油脫硫能力僅 18.75%，較台塑石化公司 33.70%為低，致須進口高價低硫原油以為因應，經設算 100 年度因購置高價低硫原油增加 45 億餘元購油成本。

施，均能使現有工場設備與觸媒發揮最大生產效能，且投入成本最低，宜納入考量，避免過度倚賴龐大資金之投資計畫。另為因應全球氣候暖化現象，全球能源結構已朝低碳燃料發展，該公司宜逐步將低產值燃料油予以適當轉化成高品質低污染之汽油、丙烯、丁烯、LPG 及柴油等輕質油品及石化原料，以降低進料成本，提升公司經營績效。

綜上，鑒於國內油品市場競爭激烈，加以環保標準日益提高，該公司允應積極將傳統式煉製結構適度之調整，尤其是重油加氫脫硫(RDS)及重油觸媒裂解(RFCC)係現代煉油廠最重視之兩個製程，以提高二次加工層次之重質油轉化率，並應積極進行再生能源與替代能源之開發研究，以有效控制成本及提升經營績效。

肆、資金運用方面

一六、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為近 5 年度最低，凸顯短期償債能力欠佳，亟待檢討改善，俾免潛藏流動性危機

台灣中油公司近年來財務狀況明顯弱化，並反映短期償債能力欠佳、營運資金緊俏等問題，恐提升其財務風險。經查：

(一)流動能力弱化，速動比率更屬偏低，短期償債能力欠佳

1.流動比率：該公司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於 96 年度為 153.3%，97 年度因國際金融海嘯而大幅下降至 85.78%，98 年度及 99 年度雖回復至 100%以上，然 100 年度又下跌至 96.59%，102 年度預計流動比率僅為 86.71%，遠低於 100%，顯示其流動資產不足以支應流動負債，流動能力弱化(詳附表 1)。

速動比率：以變現能力較強之流動資產(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衡量其短期償債能力之速動比率觀之，該公司 96 年

度尚維持 49.94%，其後各年均則均低於 30%，102 年度預計僅 25.07%，為最近 5 年度最低，顯示其短期償債能力欠佳。

附表 1：台灣中油公司近年來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一覽表

年度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流動比率	153.30%	85.78%	108.37%	113.46%	96.59%	96.81%	86.71%
速動比率	49.94%	23.42%	27.87%	30.30%	29.17%	26.02%	25.07%

※註：1.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歷年度預、決算書。
 2. 100 年度以前為審定決算數；101 年度及 102 年度為預算案數。
 3.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款項)/流動負債。

(二)營運資金尚需舉借 232 億餘元，資金甚為緊俏，宜慎防可能潛藏之流動性危機

該公司 102 年度預計舉借長期債務 572 億元，其中四成約 232.22 億元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詳附表 2)。復依該公司 102 年度資產負債預計表顯示，102 年底之流動資產 2,670.61 億元，低於流動負債 3,079.81 億元，淨營運資金(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負 409.2 億元，顯示該公司之營運資金相當緊俏，允宜正視相關財務風險警訊，妥慎處理可能潛藏之流動性危機。

附表 2：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舉借長期債務之資金用途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長期債務之舉借	資金用途			
	固定資產投資計畫	轉投資	油氣權益	充實營運資金
57,200,000	8,203,258	1,475,000	24,300,000	23,221,742

※註：1.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提供。

綜上，台灣中油公司近年來財務狀況明顯弱化，短期償債能力欠佳，速動比率更屬偏低，102 年度尚須舉借長期債務以供營運所需資金，相關財務風險不容輕忽，亟待檢討改善，以避免可能潛藏之流動性危機。

伍、轉投資方面

一七、公司財務結構惡化，仍增鉅額轉投資並以舉債支應為主，恐增財務槓桿風險，不符穩健原則，合理性亟待檢討

該公司 102 年度預計增加轉投資 22 億 1,344 萬元。經查：

(一)本年度增加轉投資所需資金來源，以舉借支應 68.4% 為主，自有資金僅 31.6%

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預計增加之轉投資包括：投資環能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 億 2,600 萬元、台耀石化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輕裂五碳烴合資生產計畫)3 億 1,642 萬 5 千元、異壬醇(INA)合資生產計畫 14 億 8,042 萬 9 千元、越南潤滑油摻配廠暨倉儲接收站計畫 2 億 9,058 萬 6 千元，合計 22 億 1,344 萬元(詳附表 1)；其中預定以舉借方式支應 15 億 1,437 萬 2 千元(占 68.4%)，預定以自有資金支應 6 億 9,906 萬 8 千元(占 31.6%)。

附表 1：102 年度預計增加轉投資之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

轉投資項目 (投入期間)	中油公司預計投資總金額			102 年度預定增加投資之資金來源		
	自有資金	舉借	合計	自有資金	舉借	合計
環能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99 年度~102 年度)	709,360	1,700,000	2,409,360	42,000	84,000	126,000
輕裂五碳烴合資生產計畫 (100 年度~102 年度)	703,186	1,406,371	2,109,557	105,475	210,950	316,425
異壬醇(INA)合資生產計畫 (101 年度~103 年度)	1,075,387	2,150,774	3,226,161	493,476	986,953	1,480,429
越南潤滑油摻配廠暨倉儲接收站投資計畫 (101 年度~104 年度)	126,342	505,368	631,710	58,117	232,469	290,586
合計	2,614,275	5,762,513	8,376,788	699,068	1,514,372	2,213,440
比率(%)	31.2%	68.8%	100%	31.6%	68.4%	100%

※註：1.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 101 年 9 月提供資料。

2. 環能海運公司：原始投資預算總額 48 億 1,872 萬元，依據 101 年 6 月 29 日「中油公司經營改善初步檢討報告」核定減列預算為 24 億 0,936 萬元，截至 101 年度止已編列預算數合計 22 億 8,336 萬元，故 102 年度編列預算案數 1 億 2,600 萬元。

(二)公司近來財務結構惡化，允應檢討舉債支應轉投資之合理性

台灣中油公司近年來負債(占資產)比率逐年攀升，由 96 年度之 43.78%，逐年攀升至 101 年度之 64.05%，而 102 年度預計負債比率高達 72.86%，財務結構呈惡化趨勢。該公司除財務

結構已不若金融風暴前，加上 100 年度由盈轉虧，101 年迄 9 月累積虧損達 827.14 億餘元，實際負債比率已達 72.62%，已相當接近 102 年度預計負債比率達 72.86%。102 年度仍擬增加轉投資 22 億 1,344 萬元，且資金來源之 68.4% 係以舉債支應，鑒於轉投資以高財務槓桿方式操作，其投資風險亦恐隨之增加，與穩健經營原則未符。

綜上，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預計轉投資金額 22.13 億餘元，資金來源以舉債支應之比率高達 68.4%，鑒於該公司近年來財務結構惡化，負債比率已偏高，倘再以高財務槓桿方式增加舉債支應轉投資，恐增加投資風險，不符穩健經營原則，亟待檢討整體轉投資規模龐鉅之合理性與必要性。

一八、轉投資收益較前幾年度預、決算數驟減，允應積極加強督促改善，以增裕投資收益

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編列轉投資收益 19 億 7,065 萬 5 千元（現金股利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較上(101)年度預算案 26 億 2,089 萬 4 千元及 100 年度決算數 42 億 9,866 萬 2 千元，分別減少 6 億 5,023 萬 9 千元（減幅 24.81%）及 23 億 2,800 萬 7 千元（減幅 54.16%）；其中差異主要原因係該公司轉投資中美和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³⁵由盈轉虧，102 年度預計認列投資損失 8,900 萬元所致。

35. 中美和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係由 PTA（絕對苯二甲酸，為人造纖維中游原料之一種）生產技術開發者英商 BP 公司與台灣中油公司共同投資，其中台灣中油公司持股比率 38.57%。中美和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為國內第一座 PTA 生產工廠，經陸續於 1982、1989、1990 與 1995 年相繼完成位於高雄縣林園石化工業區內二、三、四、五廠的擴建，以及 2003 年 5 月位於台中縣梧棲鎮台中港西碼頭之台中廠開始量產，全公司每年總產量達 212 萬公噸，為亞洲最具規模之 PTA 廠商。資料來源：引自 http://www.yes123.com.tw/admin/job_refer_comp_info.asp?p_id=8853527_14040691

另據台灣中油公司提供 100 年度及 101 年截至 7 月底轉投資事業經營績效資料顯示，包括：中美和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中殼潤滑油股份有限公司及環能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報酬均由盈轉虧，其中 101 年截至 7 月底該公司認列中美和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損失金額更逾 6 億元（詳附表 1）。

附表 1：台灣中油公司轉投資事業投資金額及投資報酬率等統計表

單位：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截至 101 年 7 月底止投資金額	持股率 (%)	100 年度		101 年截至 7 月底止	
			投資收益	投資報酬率 (%)	投資收益	投資報酬率 (%)
中美和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2,686.18	38.57%	1,318.83	49.10%	-600.63	-22.36%
中殼潤滑油股份有限公司	1,084.86	49%	365.87	33.73%	-77.84	-7.17%
國光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475.10	45%	345.20	23.40%	195.48	13.25%
淳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18.50	49%	35.22	11.06%	27.78	8.72%
環能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388.80	48%	-4.80	-4.76%	-9.38	-2.41%
越南台海石油公司	105.28	35%	7.55	7.17%	1.34	1.27%
華威天然氣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681.49	40%	290.97	42.70%	168.06	24.66%
尼米克船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793.65	45%	270.33	9.68%	164.75	5.90%
尼米克船舶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65	45%	5.66	343.03%	2.98	180.61%
國光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5.35	43%	-27.40	-11.64%	尚未商轉	
台耀石化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35.00	49%	-	-	尚未商轉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79.20	3%	26.26	33.16%	0	0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704.54	6.33%	82.19	11.67%	0	0
海外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2.00	5.78%	0	0	0	0
卡達燃油添加劑股份有限公司	2,433.15	20%	1,582.79	65.05%	1,020.68	41.95%
合計	13,774.75		4,298.66	31.21%	893.22	6.48%

※註：1.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 101 年 9 月提供資料。

2. 台耀公司於 101 年 1 月 31 日完成公司設立登記，刻正規劃建廠事宜。

3. 台灣證交所、台船、海投、卡達等公司以獲配現金股利認列投資收益，其中台灣證交所、台船、海投等 3 家公司迄 101 年 7 月 31 日尚未發放現

金股利。

台灣中油公司近年來轉投資收益表現欠佳，其中或受歐美債信問題拖累、全球景氣趨緩及新興國家新增石化產能設備等因素影響；惟依工研院對石化產業市場相關景氣預測，預估國內 101 年度全年石化產業產值為 1.82 兆元，雖較 100 年度減少 4.4%，然 102 年度石化產業產值預估將成長至 1.91 兆元³⁶，較前 2 年度為佳（詳附表 2）。此外，該公司既為國營事業，除應督促各轉投資事業公股代表加強督促改善營運外，宜配合政府近期推動石化業加速轉型升級、朝高值化發展之政策，強化原有強項產業鏈所需之石化材料產品外，並鼓勵被投資事業研發高值化產品前瞻技術、積極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增進投資效益。

綜上，鑒於台灣中油公司近幾年度增加轉投資所需資金來源以舉債支應為主，然 101 年截至 7 月底部分轉投資報酬由盈轉虧，且 102 年度預計轉投資收益，較 101 年度預算數及 100 年度決算數分別減少 24.81% 及 54.16%，允應加強各投資事業公股代表積極督促轉投資公司改善營運狀態，以增裕投資收益。

附表 2：我國石化產業產值及市場成長預測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產業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e)	102 年度 (f)	101 年度(e)/ 100 年度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1,214,355	1,162,010	1,218,948	95.69%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634,867	605,028	634,675	95.30%
合成橡膠製造業	58,437	56,684	59,461	97.00%
石化業產值合計	1,907,659	1,823,722	1,913,084	95.60%

※註：1. 資料來源，2012 石化產業年鑑、工研院 IEK(2012 年 4 月)。

2. 表內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包含：基本原料產業、人纖原料產業、石油化學品產業。

3.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代表塑膠原料產業。

4. 合成橡膠製造業代表橡膠原料產業。

陸、固定資產建設、改良及擴充方面

36.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2 年 4 月)。

一九、因「高雄外海 F 構造油氣田開發投資計畫」等 2 個計畫暫緩編列，102 年度固定資產擴充計畫經費較上年度減少，惟預計未來共需舉借逾 775 億元，允應評估整體財務負擔，妥擬長期財務規劃，俾利健全投資與發展

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編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金額 168 億 6,259 萬 9 千元，包括 8 項專案計畫(合計 69 億 3,454 萬 3 千元)，及一般建築及設備(合計 99 億 2,805 萬 6 千元)等所需。

(一)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金額龐鉅，自有資金不足，多仰賴債務之舉借

該公司近年來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之預算金額龐大，自 96 年度 204.92 億元，逐年增加至 101 年度 466.32 億元，102 年度因「高雄外海 F 構造油氣田開發投資計畫」、「桃園廠第三重油加氫脫硫工場投資計畫」執行上遭遇重大困難³⁷暫緩編列預算，故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金額因而減少。又該公司因自有資金不足支應，多仰賴舉借債務支應，102 年度之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總投資額 168.63 億元，其中舉債方式支應達 82.03 億元，舉債籌資比率 48.65%，雖略低於上年度之 60.32%，惟仍較 96 年度舉債籌資比率 45.42% 為高(詳附表 1)。

附表 1：台灣中油近年度固定資產投資預算之資金來源明細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固定資產投資金額	資金來源			
		自有資金		舉借債務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96	20,491,701	11,184,675	54.85%	9,307,026	45.42%
97	22,970,018	11,381,249	49.55%	11,588,769	50.45%

37. 「高雄外海 F 構造油氣田開發投資計畫」因廠商報價超過預算，宣布廢標，該公司初步檢討擬申請緩辦，保留現有證實蘊藏量，待週邊潛能區域探明後再合併開發。「桃園廠第三重油加氫脫硫工場投資計畫」因與當地居民及意見領袖之溝通協調，迄今仍無交集，尚未能取得開發許可，致整體進度落後，初步檢討擬申請緩辦。資料來源，「中油公司經營改善初步檢討報告」101 年 6 月。

年度	固定資產投資金額	資金來源			
		自有資金		舉借債務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96	20,491,701	11,184,675	54.85%	9,307,026	45.42%
98	20,590,366	10,168,339	49.38%	10,422,027	50.62%
99	35,406,889	16,116,470	45.52%	19,290,419	54.48%
100	35,000,000	17,877,589	51.08%	17,122,411	48.92%
101	46,631,930	18,502,327	39.68%	28,129,603	60.32%
102	16,862,599	8,659,341	51.35%	8,203,258	48.65%

※註：1. 資料來源，各年度預算書。

2. 100 年度以前為法定預算數，101 年度及 102 年度為預算案數。

(二)本年度所提專案計畫未來共需舉借逾 775 億元，尚未列計以後新增計畫與轉投資等舉債支應部分，允宜整體評估財務負擔，妥擬長期財務規劃

該公司 102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之 8 項專案計畫部分，自 102 年度起前 4 年需舉借金額分別為：102 年度 53.03 億元、103 年度 298.17 億元、104 年度 383.22 億元、105 年度 22.16 億元(詳附表 2)，前 4 年合計 756.58 億元，102 年度至 107 年度共需舉借 775.95 億餘元，舉債規模龐大，且上述金額尚未列計以後年度新增之投資計畫，亦未加計轉投資以舉債支應部分。鑒於該公司近來債務金額迅速增加，允應整體評估財務負擔能力，妥擬固定資產投資之長期財務規劃，俾利公司正常投資與健全發展。

附表 2：102 年度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未來各(含 102)年度所需舉借債務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專案計畫名稱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 (A10101)4萬噸級環島成品油輪汰換計畫	-	-	2,100,000	-	-	-
2 (B9501)高雄外海F構造油氣田開發投資計畫	-	5,860,750	6,620,641	-	-	-
3 (L10101)天然氣事業部台中廠二期投資計畫	877,953	3,450,988	5,349,426	2,215,895	1,239,674	697,226
4 (M10101)大林廠第三重油加氫脫硫工場產能提升投資計畫	440,087	1,540,308	1,452,341	-	-	-
5 (M10001)大林廠蒸餾暨相關工場更新投資計畫	1,259,094	7,351,621	7,105,766	-	-	-
6 (M10002)桃園廠沙崙NO.1海底及	808,000	-	-	-	-	-

專案計畫名稱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陸上原油管線汰舊更新投資計畫						
7 (M9901)大林廠第十硫磺工場投資計畫	1,918,124	2,415,667	-	-	-	-
8 (M9504)桃園廠第三重油加氫脫硫工場投資計畫	-	9,197,855	15,693,386	-	-	-
各年度合計	5,303,258	29,817,189	38,321,560	2,215,895	1,239,674	697,226
總計	77,594,802					

※註:1.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 102 年度預算案。

綜上，該公司近年來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快速增加，然自有資金不足，逾半仰賴舉債支應，僅就 102 年度所提 8 項專案計畫而言，未來共需舉借逾 775 億元，舉債規模龐大，遑論以後年度新增計畫與各年度轉投資等以舉債支應部分，為利該公司正常投資與健全發展，允應整體評估財務財務負擔，妥擬長期固定資產之投資規劃。

二〇、三輕更新投資計畫工期一再延宕，允應加強控管儘速興建完工投產，以免對國內石化基本原料之供應造成衝擊

依行政院施政計畫管理資訊網資料，該公司「石化事業部三輕更新投資計畫」截至 101 年 9 月底止總累計實支數 309.90 億元，占總累計可支用數 326.43 億元之 94.94%；工程預定進度 84.49%、實際進度 85.30%，微幅超前 0.81%。經查：

(一)「石化事業部三輕更新投資計畫」工期一再延宕，影響國內石化基本原料之供應

石化產業向為我國經濟發展重要支柱之一，提供關鍵材料以支援電子、光電產業、紡織產業、汽車工業、建築材料等產業；我國石化基本原料產業主要集中於雲林麥寮(產能約占 71.07%)及高雄地區(仁武、大林與林園，產能約占 28.93%)³⁸。該公司「石化事業部三輕更新投資計畫」原預計期程自 94 年 1

38. 資料來源:2012 石化產業年鑑，p5-1；其他地區則占不到 0.01%。

月起至 99 年底，由於變更廠區用地及在地居民抗爭等因素，除開發範圍面積一再變更，計畫期程一再延宕（原修正計畫延至 101 年 12 月底，101 年 9 月 20 日復修正該計畫於投資金額及內容不變下，展延工期 6 個月延至 102 年 6 月底完工³⁹）。鑒於林園石化園區及仁武、大社、大發等工業區現有石化中、下游客戶之原料主要來源端賴該公司供應，三輕停車更新期間除減少石化基本原料之供應產能(101 年度預計減少乙烯 23 萬公噸、丙烯 11.5 萬公噸及丁二烯 3.5 公噸)，另將面臨 104 年五輕遷廠承諾期限將屆，相關石化基本原料供應恐更加吃緊，允應儘速與高雄市政府積極溝通，取得三輕更新投資計畫相關建物執照及環保操作許可，以利儘速完工投產。

(二)監察院以「石化事業部三輕更新投資計畫」事前評估未盡周延，致工期延宕、增加經費及投資效益降低等缺失提案糾正

審計部 100 年度決算審核報告亦指出該公司「石化事業部三輕更新投資計畫」原預計投資 425.94 億元，期程自 94 年 1 月至 99 年底，規劃新建年產乙烯 100 萬噸之輕裂工場；然由於對其建廠所需用地範圍，未周延審慎評估可行性，於計畫核定期間，始發現部分土地遭受污染，復對於變更廠區用地，未先行與在地居民溝通，進而引發抗爭，嚴重延誤計畫進度，致開發範圍面積一再變更，除乙烯產能由預計年產 100 萬噸調降為 60 萬公噸外，復因原物料價格上漲使投資經費增加 43.18 億餘元，投資效益大幅降低，且投入辦理擴編工業區之開發成本，亦形同虛擲；基樁品管作業未落實審查核定前，逕行同意施工，且放寬樁身破壞試驗標準，致未及時發現承包商不符設計圖說施作行為，復未積極核定補強措施，致廠房結構持續興建等不

39. 修正後本項計畫 102 年度預計投資金額 44.6 億元，未及編入 102 年度預算案。

合理情形，存有未盡職責及效能過低之情事，案經監察院於 101 年 6 月 6 日提案糾正⁴⁰。

綜上，鑒於 104 年五輕遷廠之承諾即將屆至，南部地區林園、大發、仁武等工業區中、下游廠商之石化原料供應恐更形吃緊，該公司「石化事業部三輕更新投資計畫」工期不宜一再延宕，允應於兼顧工安無虞下積極趲趕工進，儘速興建完工投產。

(分機：1926 林靜玟)

40. 資料來源：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101 年 7 月 4 日，監察院公報第 2815 期。